

证券代码：603719

证券简称：良品铺子

公告编号：2026-019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良品铺子”）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2026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的议案》。鉴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终止实施，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全部股份 3,016,60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1,000,000 股减少至 397,983,400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 401,000,000 元减少至 397,983,4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2026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并公告如下：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

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如下：

- 1、申报时间：2026年5月13日起45日内（工作日 9:30-11:30；14:00-17:00）
- 2、申报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航天路1号良品大厦
- 3、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 4、联系电话：027-85793003
- 5、电子邮箱：dongban@lppz.com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相关文件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